##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股价稳定方案落实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针对近期, A 股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 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切实维护广大 投资者权益,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通知要 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看好国内资本市 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集 团")、部分持有5%以下股份的发起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 关人员进行沟通确认,并于2015年7月10日制定了公司《维护股价稳定方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刊登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股价稳定方案的公告》 (2015-025)).

根据方案要求,2015年7月16日,公司副总裁刘春燕通过二级市场以11.10 元/股的价格, 买入公司股票 10000 股。

公司董事会后续将持续关注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方案落实情况。相 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 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7日